

证券代码：600982

证券简称：宁波热电

公告编号：临 2017-037

债券代码：122245

债券简称：13 甬热电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3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跟踪评级未对债券评级及主体评级作出调整，13 甬热电仍可作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013 年发行的 13 甬热电（债券代码：122245）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本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 AA；13 甬热电前次评级结果为 AA+；评级机构为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级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19 日。

评级机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出具了《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13 甬热电评级结果为：AA+。本次评级未对债券评级及主体评级作出调整，13 甬热电仍可作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